

证券代码：833908

证券简称：ST 比科斯

主办券商：国新证券

## 深圳比科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1 月 15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上合社区 33 区大宝路 83 号美生慧谷科技园美谷 6 栋一楼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克勇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的时间、方式、程序、召集人和主持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8,676,00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67%。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列席本次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自身发展需要，公司拟变更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财务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的审计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ST 比科斯：关于变更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编号：2025-04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8,676,00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向金融机构申请增加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贷款计划的议案》，公司及其下子公司根据 2025 年经营发展需求，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为人民币 6,000 万元或以内的贷款。现因公司发展需要，拟向金融机构申请由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增加到不超人民币 7,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贷款金额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本年度贷款将主要用于补充公司及其下子公司流动资金。

提请同意增加综合授信额度内公司与其下并表子公司互为担保，同意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克勇先生及其配偶姚秋娴女士为公司及其下子公司提供担保。

提请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全权办理增加综合授信额度内的贷款相关事宜，包括向金融机构递交申请资料和说明文件、签署合同协议等，以及贷款需要办理的其他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8,676,00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三、备查文件

《深圳比科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

深圳比科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19 日